中共乌兰察布广播电视大学委员会

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

2023年学校党的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和市委五届五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各方面建设，为全力打赢办学评估攻坚战、推动开放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乌兰察布开放大学提供坚强保证。**

一、强化政治引领，保证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和各方面。

1.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自觉性。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乌兰察布市委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推动全体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完善党的全面领导制度，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一是认真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严格执行《乌兰察布市委贯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的任务清单》《乌兰察布市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压实党委政治责任、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

二是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校党委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创新和改进领导方式，着力提高校党委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能力。

三是健全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事机构，发挥好职能作用。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党委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抓好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

3.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全面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工作领导机构、建强工作队伍，加强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和监测预警。加强对校园网、微信公众号、各类图版、宣传栏、讲座、学习讲堂等线上线下重点宣传阵地管理，管控好网络意识形态，规范内容发布管理，确保高效安全。根据市委宣传部《市直部门单位党委（党组）2023年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点提示》和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和实施细则》做好各项工作。

二、强化理论武装，为推动学校改革发展铸牢共同思想基础。

开展“大抓全员学习”行动，大兴学习之风，坚持每天学习1小时，用好“学习强国”，在创建学习型支部、学习型科室、学习型校园上下功夫，抓实“理论+业务”学习。

4.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引导干部职工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按照学校《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工作方案》，结合建设数字化大学实际，利用新技术新手段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

5.切实开展好主题教育。制定《关于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创新学习方式，积极开展模块化、专题式、体验式学习，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6.开展好大学习大讨论活动。制定《“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大学习大讨论活动方案》，围绕学校改革发展亟需解决的难题，以研讨“七个摒弃”为主要内容，通过活动进一步端正发展观念，树立加快发展、大抓发展、长远发展的理念和信心，实现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工作大提质。

7.持续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教职工学习重要内容，常态化开展研讨交流和教育培训。以自治区教育厅实施“石榴籽育人”深化建设工程、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大思政课”建设工程为载体，结合开放教育实际，有形有感有效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营造草原儿女心向党、同心共筑中国梦的良好氛围，守护好“模范自治区”崇高荣誉。

8.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强化师德教育和专项整治，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引导教师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乌兰察布电大教师职业行为基本规范和负面清单》，签订《教师师德师风承诺书》。

9.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思想政治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健全“三全育人”机制，推动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协同发展，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好进课堂、进头脑。

10.提升对外宣传水平。聚焦开放教育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方向，运用微信、快手、抖音等新媒体和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介，围绕学历教育、特色教育、社会培训、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等主要工作，加强新型开放大学社会形象宣传，大力营造建设乌兰察布开放大学浓厚氛围，不断提升学校影响力。

三、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建设乌兰察布开放大学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11.创建坚强堡垒党支部。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持续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最强党支部”提质升级。持续开展“亮晒比”创先争优行动，大力开展党支部书记“擂台比武”活动。推进“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培育，持续选优配强支委班子。

12.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抓好“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等制度执行和督促指导，加大支部党建工作考核力度。

13.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发展党员政治审查办法（试行）》，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务工作者队伍配备，规范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按照“八有”标准加强组织活动阵地建设，实施党员积分管理制度。

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以“严”的主基调推进作风纪律建设。

14.坚定不移纠“四风”树新风。

一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开展“改作风、严纪律、促规范、树形象”行动和“庸懒散、推拖绕、怠乱飘”治理，开展“优化职能职责、优化工作流程”专项行动，优化岗位设置、明确人员职责，促进各项工作规范、精简、提速，破解“三多三少三慢”问题。

二是以问题为导向大兴调查研究，深入学习中心、包联社区小区调研和联系师生常态化，了解服务对象反映的问题并及时回应解决。深化“三务”公开，接受教职工和学生民主监督。常态化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

三是紧盯关键少数，坚持以上率下，从党员干部做起、改起，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发挥好监察部门监督执纪作用，通过加大督查力度、严格执行制度、加强教育管理、带头以身作则，把作风正、纪律严、敢担当的形象立起来。

15.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严格落实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对各科室的作风效能、工作纪律等情况进行日常督查，对违反纪律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健全纪律建设长效机制，用制度管人管事。

五、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和办学生态。

16.抓好廉政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自治区纪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纪委五届三次全会精神，常态化开展好党章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抓好廉政警示教育、提醒约谈，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17.压实廉政责任。严格落实学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体责任清单》，压实党委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

18.开展廉政专项治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的实施意见》，净化政治生态，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紧盯重点环节和关键岗位，查找梳理各科室和学校重点岗位党风廉政风险点，完善廉政防控措施。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做实做细日常监督，持续推进师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遏制公款消费中的违规违纪违法现象。

19.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教育引导干部职工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丰富廉洁文化传播方式，深入拓展利用廉洁文化资源。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六、优化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干部人才队伍。

20.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学校党委对人才工作的领导，积极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在组织领导、制度建设与政策支撑等方面下功夫。围绕学校改革发展、转型发展需要，制定《人才培养中长期规划》，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积极引才育才。加强和改进职称评审工作，树立实干实绩鲜明导向，激发教师积极投身教学科研积极性。

21.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做实干部素质考察，了解掌握干部政治表现和廉洁自律情况。做好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优化年轻干部常态化配备、培养、管理三项机制，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工作机制。统筹谋划干部选、用、管、育，统筹加强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培养使用。

二是加强干部考核评价。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十二条措施、容错纠错八条意见、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细则，突出干部实绩考核。关注干部人岗相适度、干群认可度，针对干部工作状态和履职能力，建立担当作为专项清单，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尝试开展优秀年轻干部挂职任职工作，持续开展好“担当作为好干部”评选表彰。

三是加强干部监督管理和培训。认真落实教育预防、谈心谈话、函询诫勉、任前征求意见、一报告两评议等制度举措，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有序推进干部轮岗。抓好干部培训，坚持在急难险重任务、关键吃劲岗位培养锻炼干部，提高创造性执行能力，提升干部攻坚克难、改革创新的能力本领。

七、做好群团统战宗教和社会包联工作，为学校发展创造安定团结和交流合作的新局面。

22.做好群团和离退休工作。加大对工会、妇委会等群团工作支持保障力度，提供更多资源，改善职工活动场所条件。做好教职工意见征集与办理工作，推进民主管理。发挥工会委员会作用，举办丰富多彩职工文化生活活动，加强与离退休老同志联系，关心老同志生活。

23.做好统战宗教工作。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加强和改进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群众工作，推进民主党派、统战团体和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做好宗教工作。

24.加强校园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推进校园文化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面向系统师生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组织师生就近利用红色资源、实践基地，加强革命传统和爱国主义教育。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文明校园、文明科室创建活动，营造风清气正、向上向善的校园文化生态。大力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好普法教育，大力推进依法治教，提升依法治校水平。

25.履行好社会包联职责。深入实施“开放教育——乡村振兴支持计划”，以“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项目为依托，打造“乡村振兴农村带头人品牌项目”，将学历提升、技能提高、就业创业相结合，服务乡村振兴。积极参与全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落实城市基层党建共驻共建机制，配合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持续开展好与包联社区（小区）融合共建活动、党支部和党员进社区“双报到”活动。深化“我帮你”志愿服务，开展好党员示范岗和党员承诺践诺活动，立足岗位为师生群众办实事、解难题，量力而行开展公益捐赠活动。

八、集聚工作合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得到贯彻落实。

26.完善机制抓落实。校党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工作要点，实行项目管理，协调各部门根据任务分工抓好落实。党建工作领导小组适时听取党的建设情况汇报，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作出安排部署。加强党建工作保障，保证必要的工作和活动经费。

27.强化督查抓落实。监察部门对工作要点各项目标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综合督查，对重点工作开展专项督查，各项任务进展情况和成效定期公开，并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推动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对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的部门或个人，学校党委坚决追责问责。